

证券代码：839798

证券简称：安居应急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20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石海洋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业务规则及《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2020年上半年

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布的《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、《挂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（一般公司）》的要求，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截至本意见出具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16〕63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布的《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江苏安居应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8 日